删轉

CHAPTER2 HOW is LANGUAGE POSSIBLE 路德維希·維特根斯坦 POSSIBLE 《哲學研究》

EPISODE / 03 《哲學研究》37-64節 語言遊戲,意義即用法 MEANING IS ITS USE



CHAPTER2 语言何以可能

基础问题意识:不论个体的"人生意义",还是社会的"公共正义"。个体反思、公共言谈。我们可以信任语言吗?是否有一种语言的治疗达到"真理解"的方法。

EPISODE04 逻辑的懒惰

基础问题意识:在今天,逻辑表述,逻辑形式依然非常有力,且被当作一种最能够解决关键问题的方法。的确如此吗?逻辑是不是恰恰遗漏了最关键的?

翻电2.0 整体章节

1 纯粹理性批判 / 2 哲学研究 / 3 论语 / 4 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 / 5 性经验史 / 6 理想国 / 7 精神现象学 / 8 存在与时间

PREVIOUSLY ON PU

01-64节

Philosophische Untersuchungen

转变了我们对于语言使用和语言与世界关系的景貌

 人格
 概念
 基因

 ▼
 碱基对

 (无承担)
 客观对象 (承担者)

 ●
 化学元素 (基本组成部分)

语言通过"反映客观世界" 描述客观真理

维特根斯坦对"语言"的描述

一种不同的语言理解方式

概念的使用不依靠"解释"(明确的意义) 语言的规范性在"人的目的" 不可能依靠"逻辑"获得"标准"表述方式 概念的含义在"使用中" 语言并不依靠"抽象道理",而依靠"范型"表达 语言是一种摹画形式,而非逻辑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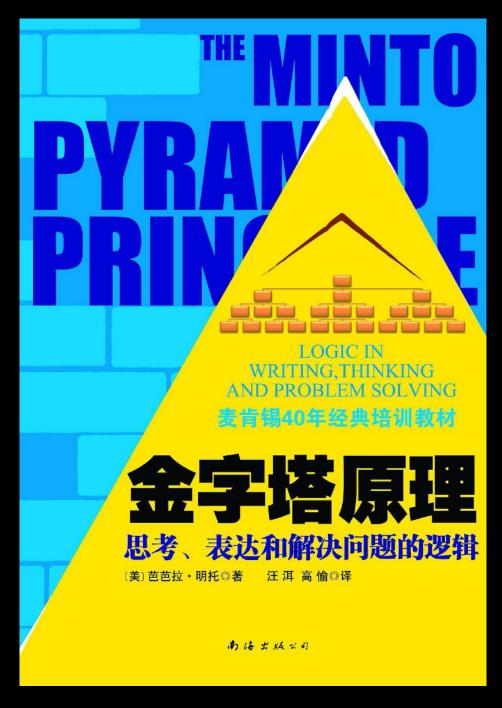
肯定有一些疑问:

世界上就是有这些"客观的存在",难道对这些的描述不会更加的"实在"吗?

"非逻辑的","训练式的"语言使用肯定存在,难道这些不是一种"初级的"、"未经充分反思"的形式吗? 不存在"更精确的","更好的描述"吗?

我们还马上有一个很好的例子

逻辑的、明晰的、有用的



思考、表达、解决问题的"逻辑"

MECE原则

相互独立(Mutually Exclusive) 完全穷尽(Collectively Exhaustive)

边界清晰、包含完整

看上去

维特根斯坦说的对:语言没有单一本质 确实在一些情况下,语言可以运行在模糊的,非清晰的 环境中

BUT

维特根斯坦描述的是一些"小棍子"、"小铲子"一样的语言, 他们确实是存在的

但是语言中有"坦克"、"火箭"、"核武器",他们是清晰的、逻辑的、技术性的

总结

形而上学的角度上,维特根斯坦说的对但是现实的层面上,我们还是依靠语言的"核武器"

Ludwig Wittgenstein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THIPN

65-89节 逻辑的懒惰

65-89

逻辑的懒惰

Section1:65-67节

从共相到亲缘关系

Section2:68-78节

真正有用的谈论

Section3:79-89节

规则与程序的盲信

我们认为是"核武器"的语言,其实是一根长得像核武器的小棍儿

从共相到亲缘关系

65-67节

第六十五节:不是共相,而是亲缘关系

第六十六节:从游戏看家族相似

第六十七节:数学的直觉主义

这是真的。——我无意提出所有我们称为语言的东西的共同之处何在,我说的倒是:我们根本不是因为这些现象有一个共同点而用同一一个词来称谓所有这些现象,一一不过它们通过很多不同的方式具有亲缘关系。由于这一亲缘关系,或由于这些亲缘关系,我们才能把它们都称为"语言"。我将尝试解释这一点。

——《哲学研究》六十五节

忍不住的共相

再谈唯名论、唯实论和实用主义

绝对唯名论: 神秘主义、不可知的

唯名论下的"科学实证主义": 笛卡尔的普遍怀疑 被逻辑完备性加持的"理念"实在 "逻辑(数学)"的"抽象"作为共相是实在的 (逻辑作为共同之处)

人文主义唯实论: 艺术需要是美的吗?(美实在) 人的行为需要是善的吗?(善实在) 感觉与直觉抽象 (共通美感和善作为共同之处)

衡量、判断:
"客观标准"(有客观标准才公平)
现象逻辑抽象
(行为的共同之处)

实用主义:语言与真实的关系,在于使用

游戏毫无"共同之处"

第六十六节

例如看看棋类游戏,看看它们的各式各样的亲缘关系。现在转到牌类游戏上;你在这里发现有很多和第一类游戏相应的东西,但很多共同点不见了,另一些共同点出现了。再转到球类游戏,有些共同点还在,但很多没有了。它们都是"消闲"吗?比较一下象棋和三子连珠棋。抑或总有输家赢家或在游戏者之间总有竞争?想一想单人牌戏。球类游戏有输赢;可小孩对着墙扔球接球玩,这个特点又消失。看看技巧和运气在游戏中扮演的角色;再看看下棋的技巧和打网球的技巧之间的不同。再想一想跳圈圈这种游戏:这里有消闲的成分,但是多少其他的特点又不见了我们可以这样把很多很多其他种类的游戏过一遍;可以看到种种相似之处浮现出来,又消失不见。

休闲 / 输赢 / 规则

抽象出"共同之处"不是我们使用概念的必要

逻辑共相不存在

第六十七节

同样,各种数也构成一个家族。我们为什么要称某种东西为""数"?有时因为它与一向被称为数的某些东西有种一一直接的一一亲缘关系;于是又可以说它和另一些我们也称为数的东西有着一种间接的亲缘关系。

但若有人要说:"所以,这些构造就有某种共同之处一即所有这些共同性的选言结合。"一一那么我将回答说:现在你只是在玩弄字眼。人们同样可以说:有某种东西贯穿着整根线一一那就是这些纤维不间断的交缠。

"数"的绝对抽象并不存在

概念与对象是模糊一对多关系

数学实在论的诸多进路

绝对抽象"数"的共相实在吗?

如果不在?如何看待数学推导的物理学规律?

数学"唯实论"

柏拉图 / 毕达哥拉斯 理念论

(数学是终极共相, 永恒存在)

弗雷格:逻辑实证主义

(数学本体论存在, 数学真值存在)

数学"唯名论"

希尔伯特:形式主义

数学体系是符号变换的"同语反复"

打破"唯实论"和"唯名论"

康德:数学是"先验感性综合"

布劳威尔:直觉主义

重要的是直觉主义的内涵

什么是有用的谈论? 68-78节

第六十八节:概念是"无限集合"(不可能"完全穷尽")

第六十九节:概念不必"明确划界"(不可能"相互独立")

第七十节:摹画逻辑恰是情缘性,而非"准确性"

第七十一节:实用不必"真理"(逼近真理都不用)

第七十二节:颜色的共同性有无限多的"形式"

第七十三节:我们心中不存在"共相"来使用概念

第七十四节:即便有,也有不同用法(更麻烦)

第七十五节:显明知识与另一种知识

第七十六节:显明知识不是"另一种知识"的"逻辑表达"

第七十七节:以"另一种知识"谈论艺术与伦理

第七十八节:显明知识与默会知识

概念无限,且不精确第六十八、六十九节

可能形成"选言概念"吗?有限规则选言集合便是"共相"

它并非处处被规则限定着;然而,打网球时也没有规则限制你把球扔多高或打多重;网球却仍然是一个游戏,仍然是有规则的。

伽利略第一性质、第二性质

第二性质是内在性质,第一性质是外在性质,内在性质决定外在性质(内在性质既是"共相")

就像用不着给出"一步=75厘米"这个定义才使"一步"这个长度单位变得有用。你要愿意说:"但在这之前它不是个精确的长度单位",我就会回答说:好吧,它是一个不精确的长度单位。——但你还欠我关于"精确"的定义(88节)。

排中律要求"精确"来进行判断

瓦解力学化世界 世界不可能"完全穷尽","相互独立"

不必说"我们只能逼近真理"

很多时候我们不需要所谓"真理",七十一节

但模糊的概念竟是个概念吗……然而,说"你就停在那边"毫无意义吗?设想一下我和另一个人站在一个广场上说这句话。我这时不会划出任何界线,只是用手作了个指点的动作一一仿佛是指给他某个确定的点。而人们恰恰就是这样来解释什么是游戏的。

我们不是要在诸多地方使用"一个尽可能精确的概念" 而是要在:

但我的说法并非意谓他应该从这些例子看出我由于某种原因说不出来的某种共同点;而是:他应该以特定的方式使用这些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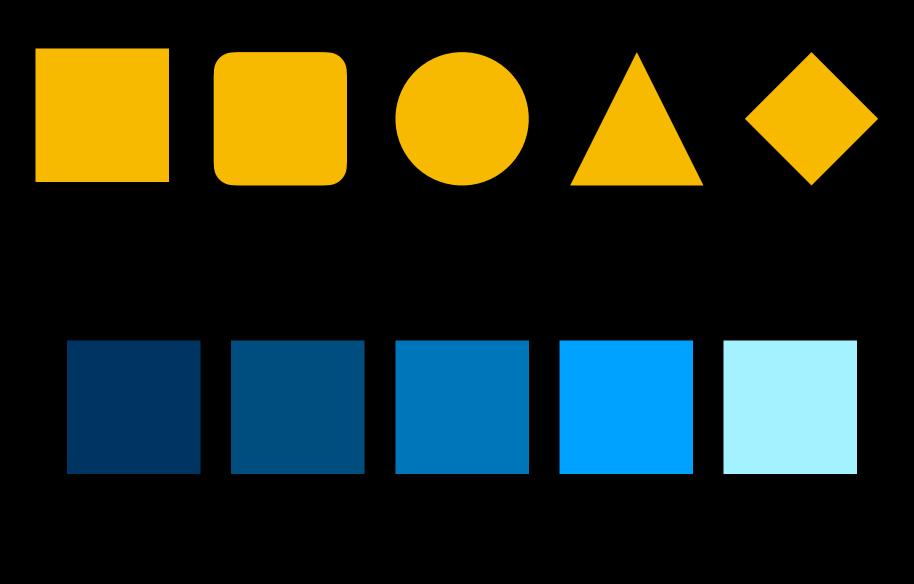
我们从来就是在各个不同的场合使用精确性各异的概念

用一种"尽可能逼近客观真实性"的方式来说明 "本质"的"实用主义"

(有瑕疵的本质是有用的,好过那些非本质)

我们看到的不是"共相"





这是一种(抽象)"共相"吗? 我们可以穷举所有的"抽象"形式吗?

规则与程序的盲信 79-89

第七十九节:概念是"无限集合",不为句子真值提供规范

第八十节:概念不必"明确划界", 词汇也可以明确使用

第八十一节:不为"反映世界", 而为"连接目的"

第八十二节:"行事规则"其实是"行事目的"

第八十三节:玩游戏的是目的,规则从属于游戏

第八十四节:规则不是"规律"

第八十五节:规则不需要"完备性"

第八十六节:精确不是完备的前提,而是被目的决定

第八十七节:规则都可以曲解,被环境保证

第八十八节:规则解释不以"完备性"为目标

第八十九节:留心我们知道的,而非不知道的

拉姆齐说了什么?

逻辑为真与经验为真的区别

拉姆齐对我的观点所提的批判在很大程度上——我自己 无法判断有多深——帮助我看到了这些错误——在他逝 世两年前我在无数谈话中和他讨论过我的观点。

——序言

拉姆西跟我谈话时曾经强调说,逻辑是一门"规范性科学"。

——81节

(1) 陈述所包含的真理,在多大程度上是真实的,这就是概率问题。为了判断陈述甲所述的真实程度,我们不仅需要检验陈述甲,而且还需要检验与陈述甲竞争的陈述乙、陈述丙、以及其他一切可能的陈述的真实性。因为,概率的真义在于它是分布在一系列事件上的不同可能性; (2) 从各种陈述当中,并且在我们所处的具体情境之内,根据已往的经验,我们作出判断,赋予每一陈述与我们判断相符的真实程度。这之后,就需要考察各种陈述及其真理性对于我们的行动的意义了。陈述甲所述或许以很高的概率是真实的,但却未必对我们的行动最有意义。因为,由相信某一陈述而导致的行动,其意义首先依赖于行动本身所导致的后果的意义,其次,依赖于导致了行动的陈述的真实程度的意义。

两种完全不同的景致

感受一种截然不同的"语言观"

语言本身就是目的 (语言是存在的寓所) 语言反映各种"共相"

概念是一种模糊和多义的概括

概念是 界限清晰 / 可穷举的

语言论理是一种"举例"过程

语言论理是一种"论证"过程

依靠看出相同与差异,我们 选择是否接受这个"例子" 分析过程依靠提取"共相(本质)",再分析诸多本质间的逻辑关系完成

人的实践就是依靠通过例子 的比对和说服,以形成共 识,达成自己的目的 人的实践就是将自己的目的 与本质相关联,逼近和呈现" 本质"。现实世界对本质的呈 现是一种"限制"

(海洋法系判案)

(大陆法系判案)

使用语言进行阐释,说明一种特定经验在我这里,我决定他就是那个"概念"

使用语言进行逻辑推理和证明, 证明经验符合一个完备的概念

我的目的是基准

完备概念是基准 MCEC